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为了保证甲方的信息系统、网站、数据库等各类系统在上架测试及正常运行维护期间的安全，鉴于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的过程中，乙方能够接触或从甲方处获得相关系统的信息文档和有关业务数据等保密信息，可以访问相关软、硬件平台环境，为确保对甲方的业务应用系统、信息设备及软、硬件平台环境进行有效保护，保障各类信息安全，经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1. 乙方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从甲方获得的所有文档资料、软件、与项目实施相关的系统账号（系统管理员账号、普通账号），和用以上账号可以获取有关系统、业务、用户的数据和信息，及在项目进行过程产出的一切中间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器及各类软硬件设备的账号和口令、远程连接方式、VPN 账号等信息；

（2）对于乙方在向甲方提供项目服务过程中所形成的相关成果，包括管理文档和技术文档；

（3）本项目中所涉及的甲方要求的工作范围、任务描述、完成标准；

（4）项目过程中涉及的甲方业务数据、客户信息、系统口令

及其他技术资料；

(5) 项目过程中涉及的甲方的管理秘密，包括财务资料、人事资料、工资薪酬资料、内部规章制度等；

(6) 项目过程中涉及的甲方的技术秘密，包括产品设计、源代码、各类安装程序、技术数据、专利技术等；

(7) 以上信息的复制品。

以上信息无论是以书面、口头、电子或其他任何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都视为本项目实施以及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都具有保密性，这些信息的用途仅限于该项目。

2. 甲方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从乙方获得的涉及乙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的有关文件、资料等，无论是以书面、口头、电子或其他任何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都具有保密性。

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双方签署的保密协议，保证不向除参与本项目工作人员外的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协议的存在和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以及甲乙双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除为履行项目合同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对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不得泄漏任何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给任何第三方。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保密内容中规定的任何资料带出办公区，不得带回家中或公共场所，并禁止对任何信息进行复制和仿造。

3. 乙方人员在项目期间未经授权不得访问甲方保密信息，否则一经发现视同为违约。

4. 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所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时，乙方应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以其他形式存在的资料，包含该商业秘密资料的媒体及其全部复印件或摘要。如果该技术资料属于不能归还的形式、或已经复制或转录到其他资料或载体中，则应删除或销毁，并且提交相关保密信息及复制品销毁的书面证明。没有甲方的允许，乙方不得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有形的资料及信息。

5. 若某一方参与本项目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规定，该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6. 除用于履行与对方的合同之外，任何时候均不得利用该保密信息。

7. 乙方人员在甲方驻场工作期间，应注意甲方所提供的办公环境的安全，确保个人电脑的使用安全，避免出现信息泄露。

8. 乙方人员如需对维护的软、硬件平台及应用系统进行修改、重启等操作，需告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

三、保密期限

本保密协议具有独立性，双方的保密义务不因主协议的解除、撤消、无效或终止而终止。双方应当履行保密义务直至保密信息解密时止。

四、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此协议，在违约方承担责任后，双方可协商继续履行合同。

2. 任何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或严重后果，另一方有权无条件解除项目合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五、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出现争议时，双方进行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双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六、其它约定

1. 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为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